

证券代码：002800

证券简称：天顺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48

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间接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普宇先生的通知，王普宇先生通过受让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顺集团”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）股东王略先生的股权，间接增持公司1.35%的股份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

1. 增持人：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王普宇先生。

2. 增持目的：天顺集团股东王略先生因个人原因拟出售其持有的天顺集团3%的股权，王普宇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，同意受让王略先生的股权。

3. 增持方式：王普宇先生与天顺集团原股东王略先生签订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并于2018年5月24日取得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从而间接增持公司股份1.35%。

4. 增持资金：自筹资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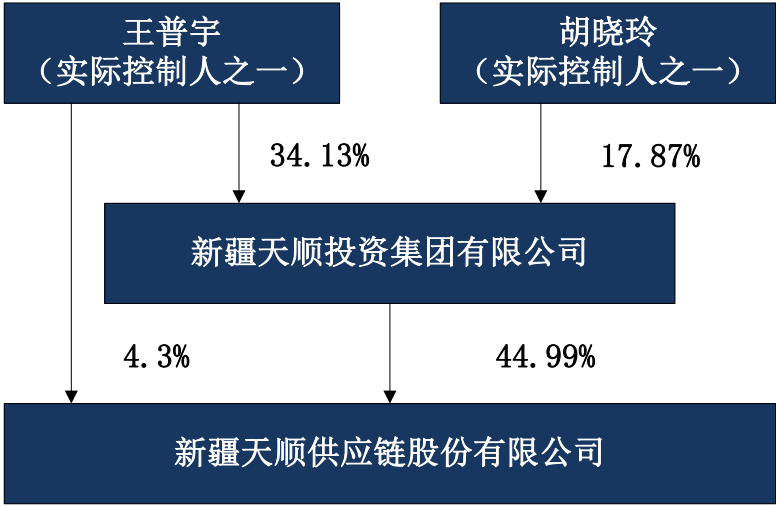
5. 本次间接增持股份情况：

天顺集团持有公司3,36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4.99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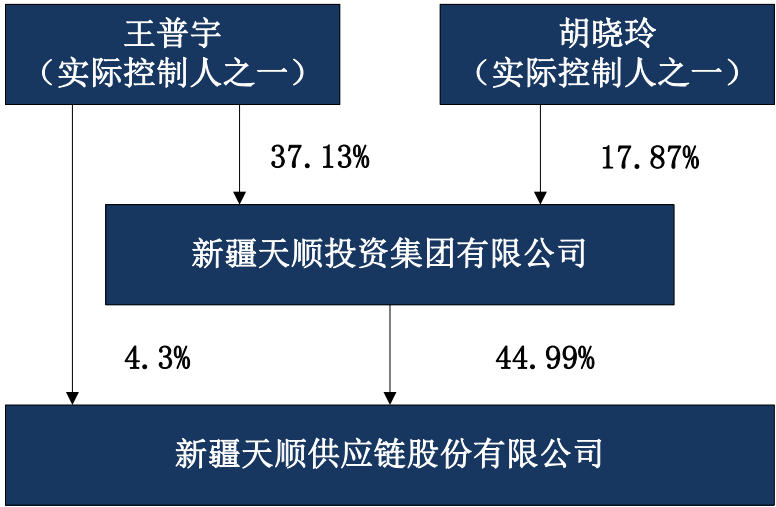
本次间接增持前，王普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.3%，持有天顺集团34.13%的股权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5.35%；本次间接增持后，王普宇先生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变，持有天顺集团37.13%的股权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6.7%。本次间接增持后，王普宇先生通过天顺集团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增加1.35%。天顺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未发生变动。

王普宇先生完成本次间接增持后，其拥有的公司权益并未因本次股权收购而发生变动。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权益情况如下：

(1) 本次增持前



(2) 本次增持后



二、其他说明

1. 实际控制人本次间接增持股份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2. 本次增持股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影响本公司上市地位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3. 本次间接增持已经完成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。

特此公告

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25日